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下午在上海静安昆仑大酒店董事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晓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控与合规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详见公司《关于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控与合规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及附录 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修订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董事会同意自公司发行的 H 股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之日起生效施行。

修订后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以下简称《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等有关规定，公司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董事会同意自公司发行的 H 股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之日起生效施行。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关于修订公司《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风险管理，建立规范、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提高风险防范能力，保证公司安全、稳健运行，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根据《公司法》等公司及公司上市地适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依据《中央企业全

面风险管理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COSO 企业风险管理——整体框架》等国内外成熟的风险管理理论体系，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实际，董事会同意修订《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关于制定公司《利益冲突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切实防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之间的利益冲突，促进公司业务的规范发展，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利益冲突管理制度》。董事会同意自公司发行的 H 股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之日起生效施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